

政府采购合同(服务类)

项目名称: 2025-2026 年余杭一中信奥服务

甲方: 杭州市余杭第一中学

乙方: 杭州图灵星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地: 杭州市余杭第一中学

签订日期: 2025 年 2 月 11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 杭州市余杭第一中学（以下简称：甲方）和 杭州图灵星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标的

1.1.1 服务内容：杭州市余杭第一中学信息奥赛团队服务：

1.1.2 服务标准：具体服务详细内容参见标书方案；

1.1.3 服务期限：2025 年 2 月 12 日至 2026 年 2 月 11 日，服务期限 1 年。本次采购服务期限为一年，合同期满后经采购人同意，可续签一年，本次采购预算为 2 年合同预算。

1.2 服务价款

本项目采用总价合同的计价方式计价。本合同总价(含税)为：¥ 1791000 元（大写：壹佰柒拾玖万壹仟元整 人民币）。

1.3 资金支付

1.3.1 甲方应严格履行合同，及时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及时将合同款支付完毕。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自收到发票后 5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有条件的甲方可以即时支付。甲方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单位放假等为由延迟付款。

1.3.2 资金支付的方式、时间和条件：

合同签订生效后 7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金额的 50%；合同期满后，验收合格后在 7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甲方凭发票、验收单以及合同上报区财政，区财政审批下拨款到位后，支付剩余合同价款。



1.3.3 乙方用于接收甲方打款账户的信息：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杭州留下支行

账户名称：杭州图灵星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账号：19020201040021388

邮箱：hzxinyoudui@163.com

1.4 违约责任

1.4.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服务成果或者实施服务，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迟延履行违约金按每迟延履行一日的应提供而未提供服务价格的 0.05%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5%；迟延履行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4.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 0.05%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5%；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4.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4.4 除前述约定外，任何一方未能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



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4.5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或者成交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5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以下第1条款规定的方式解决:

1.5.1 将争议提交杭州余杭区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判决;

1.5.2 向杭州余杭区人民法院起诉。

1.6 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四份,自双方当事人盖章签字时生效。

(本行以下无正文)

甲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住所: 中学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方式:

签订时间:

乙方: 杭州图灵星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10MA2CE8WM3B

住所: 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西路90号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祝宇翔

联系方式:

签订时间:

